**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112學年度第1學期**

**自主學習成果海報比賽實施要點**

一、目的：108課綱鼓勵學生自發主動共好的學習，強調理論、應用與研究均衡發展，鼓勵同學動手實作，為落實政策且提升自主學習風氣，培養學生自信心，特訂定此要點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圖書館

三、協辦單位：教務處

四、經費來源：112學年度「桃園市頂尖高中計畫」（112會計年度）經常門C-2陽明書院計畫經費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1.報名時間：12/18(一)～12/26(二)晚上23：59分。

2.報名資格：本校在校學生。(組隊或獨自報名均可，組隊至多5人)

3.名額限制：至多60組。

4.報名網址：[https://reurl.cc/jqVOYq](https://www.google.com/url?q=https://reurl.cc/jqVOYq&sa=D&source=editors&ust=1635304886800000&usg=AOvVaw2FSgq-nqjBeeuhXCVnsVX7)（須登入學校google雲帳號）。

5.海報格式：<https://reurl.cc/OXQN5D>　請下載海報格式並做修改，須有六大標題及內容，格式不拘，可自行美編。報名時同步上傳至報名表單。

六、評分：海報內容80%，美編20%；由本校相關教師共同評分。

七、獎勵：

分年級選出第1名1位、第2名2位、第3名3位，佳作數位。

第1名：頒發獎狀1張及禮券300元。

第2名：頒發獎狀1張及禮券200元。

第3名：頒發獎狀1張及禮券100元。

佳 作：頒發獎狀1張。

作品若未達水準，各項名次得從缺。得獎作品將於圖書館及陽明首頁公告展出。

八、本要點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